附件2

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部门名称 | | | | | 长沙市望城区残疾人联合会 | | | | | | | 下属单位个数 | | | 0 | |
| 整体支出规模 | | | | | 项 目 | | | | | 全年预算数 | | | | 全年执行数 | | 执行率 |
| 资  金  来  源 | | 合计 | | |  | | | |  | |  |
| （1）财政拨款 | | | 12374948 | | | | 24206495.36 | | 195% |
| （2）其他资金 | | |  | | | |  | |  |
| 资  金  结  构 | | 合计 | | |  | | | |  | |  |
| （1）基本支出 | | | 2024948 | | | | 2129131.03 | | 105% |
| （2）项目支出 | | | 10350000 | | | | 22077364.33 | | 213% |
| 年度总  体目标 | | | 年初设定目标 | | | | | | | | 全年完成情况 | | | | | |
| 全年按计划实施扶残助残项目，如为有需求的残疾儿童和持证残疾人提供基本康复服务，覆盖面达到85%；为310人次发放残疾人辅助器具；落实扶残助残政策，扩大残疾人受益面，如实施一户多残政策，救助近1100户；慰问困难残疾人650户；完成上级残联及区委政府安排的工作任务 | | | | | | | | 扶持残疾人创业16人，完成率106.67%； 完成扶残助学594名，完成率228.46%；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385户，完成任务100%； 辅具发放429件，完成率138.39%；全年为1226户“一户多残”家庭发放补助金，实现应补尽补；光明关爱工程惠及人数为142人，完成任务142%。 | | | | | |
| 分解目标自评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分值 | 二级  指标 | | 分值 | | 三级  指标 | | 分值 | 评价标准 | | | | 指标说明 | | | 得分 |
| 投入 | 10 | 预算配置 | | 10 | | 在职人员控制率 | | 5 | 以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100%，计5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 | | |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厅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 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 | | 5 |
| “三公经费”变动率 | | 5 | “三公经费”变动率≦0,计5分；“三公经费”＞0，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8分，扣完为止。 | | | |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 | | 5 |
| 过  程 | 60 | 预算执行 | | 20 | | 预算完成率 | | 5 | 100%计满分，每低于5%扣2分，扣完为止。 | | | | 预算完成率=（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本年追加预算-年末结余）/（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本年追加预算）×100%。 | | | 5 |
| 预算控制率 | | 5 | 预算控制率=0，计5分；0-10%（含），计4分；10-20%（含），计3分；20-30%（含），计2分；大于30%不得分。 | | | | 预算控制率=（本年追加预算/年初预算）×100%。 | | | 5 |
| 新建楼堂馆所面积控制率 | | 5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5%扣2分，扣完为止。没有楼堂馆所项目的部门按满分计算。 | | | | 楼堂馆所面积控制率=实际建设面积/批准建设面积×100% 。 该指标以当年完工的新建楼堂馆所为评价内容。 | | | 5 |
| 新建楼堂馆所投资概算控制率 | | 5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5%扣2分，扣完为止。 | | | | 楼堂馆所投资预算控制率=实际投资金额/批准投资金额×100% 。 该指标以当年完工的新建楼堂馆所为评价内容。 | | | 5 |
| 预算管理 | | 40 | | 公用经费控制率 | | 8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1%扣1分，扣完为止。 | | | |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 公用经费支出是指部门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 | | 8 |
| “三公经费”控制率 | | 7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1%扣1分，扣完为止。 | | | |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 | | 7 |
| 政府采购执行率 | | 6 | 100%计满分，每超过（降低）5%扣2分。扣完为止。 | | | |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 | | 0 |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 8 | ①有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2分； ②有本部门厉行节约制度,2分； ③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分；④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2分。 | | | |  | | | 8 |
| 过  程 | 60 | 预算管理 | | 40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 6 |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 | | |  | | | 6 |
|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 | 5 |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1分；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1分；⑤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信息资料准确，1分。 | | | |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 | | 5 |
| 产出及效率 | 30 | 职责履行 | | 8 | | 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 | | 8 | 根据履职情况，结合绩效目标和项目性质，对重点工作计划完成、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有关成本控制情况评价，实现70%以上得4分，70%以下不得分。 | | | |  | | | 8 |
| 履职 效益 | | 10 | | 经济  效益 | | 10 | 此两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 | | |  | | | 8 |
| 社会  效益 | |
| 12 | | 行政  效能 | | 6 | 促进部门改进文风会风，加强经费及资产管理，推动网上办事，提高行政效率，降低行政成本效果较好的计6分；一般3分；无效果或者效果不明显0分。 | | | | 根据部门自评材料评定。 | | | 6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 6 | 90%（含）以上计6分； 80%（含）-90%，计4分； 70%（含）-80%，计2分； 低于70%计0分。 | |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 | | 6 |

附件3

2020年度区残联部门整体支出预算

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机构、人员构成**

望城区残疾人联合会是全区残疾人代表组织和主管残疾人工作的直属正科级群团组织，业务上接受上级残联和区政府有关部门的对口指导。2020年，全年实有在编人员8人，聘用劳务派遣人员6人，合同制退役士官1人，退休1人。

**(二)单位主要职责**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残疾人工作的方针、政策；配合有关部门起草有关发展残疾人事业的规范性文件；协助政府研究制定我区残疾人事业发展规划、计划。听取残疾人意见，反映残疾人需求，维护残疾人权益，为残疾人服务。开展和促进残疾人康复、教育、劳动就业、文化、体育、用品供应、福利、残疾预防等工作，创造良好的环境和条件，扶助残疾人平等参与社会生活。团结、教育残疾人遵守法律，履行应尽的义务，发扬乐观进取精神，自尊、自信、自强、自立，为社会主义建设作出贡献。沟通政府、社会与残疾人之间的联系，大力开展宣传活动，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动员社会理解、尊重、关心、帮助残疾人。承担区人民政府残疾人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指导和管理各类残疾人社团组织。指导街镇残联的业务工作。承担区委、区政府和上级残联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整体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0年初部门预算收入为1237.49万元，全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020年初部门预算支出为1237.4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02.49万元，项目支出1035万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0年共收入2420.6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106.2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314.40万元；2020年度支出决算数2420.6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12.91万元，项目支出2207.74万元。决算资金超预算是因为上级配套资金1082.99万元未纳入本级年初预算。

一方面：2020年度“一户多残”补助应补尽补，受助人员增加，资金据实保障导致在原300万元预算基础上增加31.51万元；2020年度“残疾人事业补助专项”本级投入为645万元，上级投入为1082.99万元。

另一方面：筹集资金22.2万元开展春节慰问；配合残疾人脱贫攻坚，积极开展便民评残上门办证工作，追加专项经费58.24万元。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预算编制方面**

以我区残疾人事业发展计划和任务目标为中心，充分考虑部门政策，按照必要性和厉行节约原则做出详细规划，严格执行“二上二下”的基本流程编报部门预算。一是根据财政局要求，提出下年度单位预算编制的基本原则与方法，向各业务部门通报下年度的预算申报工作; 二是各业务部门根据预算年度工作目标和工作计划提出真实、详细的下年度预算申请，专项经费应附支出预算明细；三是财务室对各业务部门的下年度预算申请进行初审与协调，对专项经费逐项进行比对与论证，提出支出项目预算建议数报财政局；四是财务室根据财政局下达的预算控制数，在收支平衡的基础上，结合工作实际进一步核准，编制下一年度预算草案，经党组、理事会审定后报财政局；五是项目支出必须以预算批复额度为基准，不得无预算支出。预算指标下达后，依据批复结果，提出执行申请；六是加强对项目资金的管理，专款专用，保证项目资金按计划、按进度拨付使用，按照规定流程进行政府采购，或投资评审、招投标等，按规定进行竣工验收和合同管理，接受监督；七是加强资产管理，机关资产录入国有资产管理信息系统，每项资产建立了资产卡片，实行动态管理，均按照相关文件和机关内控制度办理相关手续,完成资产清查工作。  
 **（二）履职完成方面**

1.完成残疾人创业扶持。任务数为15人，实际完成16人，完成率106.67%；

2.完成扶残助学任务。任务数为260人，实际完成594人，完成率228.46%；

3.积极开展残疾人慰问。任务数为650人，实际完成1020人，完成率156.92%；

4.完成辅具适配工作。任务数为310人，实际完成429人，完成率138.39%。

5.全年为1226户“一户多残”家庭发放补助金，实现应补尽补；

6.残疾人居家托养任务数120人，完成任务100%。；

7.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385户，完成任务100%；

8.光明关爱工程惠及人数为142人，完成任务142%。

**（三）履职效果情况**

1.经济效益: 提升残疾人参与社会生活的能力，残疾人满意，努力扩大残疾人受益面，提升残疾人满意度；

2.社会效益:贫困残疾人数下降，残疾人创业任务完成率100%，政策知晓度大于等于95%，基本康复服务面扩大至85%；

3.可持续影响:提高残疾人社会接纳度，扶残助残构建和谐社会；

**（四）社会满意度情况**

受助残疾人满意度大于等于95%。

四、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1.对于目标设定需要分业务部门分解，汇总后制定整体 目标。目标设定后如何科学设定考核评价标准，特别是对于不能量化的目标如何评价。

2.部门整体支出业务工作分项需更加清晰，不能很好的对比支出与成果，投入与产出效果，进而很难有针对性的发现问题，分析问题，提出解决方案。

3.个别项目应补尽补或提标扩面，导致追加资金，无法准确预计。

4.财务管理方面，会计核算还不够细致，对于有些能够细分的工作，未能详细分类核算，绩效评价基础数据不够精确。

五、改进措施

1.学习如何科学合理制定绩效目标及考核体系，充分发 挥绩效工作效用。

2.对于能细分、归总的业务工作，效仿专项支出进行管理，以便更好的进行绩效评价，发现不足，提出改进。

3.会计核算要更加详细，为本单位各项工作开展、总结、评估提供有效数据资料支撑，为各项业务工作更好的开展提供帮助。

六、其它需要说明的情况

|  |
| --- |
| 无。 |